

EU-CHINA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负责

第三部分 2015-2019年工作总结



第三部分 2015 年工作总结

政策对话与学习参访

研究课题会议

项目第 3 部分第 1 次专家分组座谈 北京

2015 年 6 月 29 日项目第三部分在民政部召开了第一次“社会救助法律框架”小组讨论会。社会救助司司长王治坤先生，主持了会议的第一部分，民政部的副部长宫蒲光迎接了波兰劳动和社会政策部的副部长拉多斯拉夫·梅子科（Radoslaw Mleczko）先生。两位副部长先生强调了中欧项目对于未来中欧合作所起到的重要角色。社会救助司的刘喜堂副司长主持了会议的第二部分。来自中欧项目第三部分的常驻专家马哲娜（Marzena Breza）女士首先介绍了中欧社保项目第三部分的情况。清华大学的曹峰教授、人民大学的郭瑜教授、和华南师范大学的孔繁华教授分别做了关于“中国社会救助发展情况和具体法规”；“低保和社会救助的法律措施”“社会救助的法律框架”的演讲；来自于欧盟的专家，波兰劳动和社会研究所的索菲亚（Zofia Czepulis-Rutkowska）博士就以上三个发言通过视频系统提出了她的评论。来自于民政部的官员和外部专家也提出了他们的意见。他们有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研究员唐均先生、人民大学的韩克庆教授和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的杨思斌教授。另外来自于项目第一部分的常驻专家圭亚先生和来自欧盟的项目官员易小琳女士也参加了此次会议并提出了他们的意见。马哲娜（Marzena Breza）女士在小组讨论会即将结束的时候向大家介绍了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刘喜堂司长致结束语。这次小组讨论对欧盟专家来说是一次加深他们理解中国社会救助系统，特别是法律框架的一次很好的机会，也是向中国同行介绍欧盟最佳实践的计划。会议同时指出在未来考虑中国的社会救助发展方向的时候还要考虑中国的社会经济因素，包括劳动力市场情况、老龄化问题和公共开支等。



2015年9月15日-16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高级别论坛

针对社会救助法律框架课题的“2015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高级别论坛”让中欧双方政策制定者、专家、学者和从业人员有机会进行知识、经验与观点的交流。这是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一次高级别会议，其中，社会救助是核心议题。

本次会议，第三部分关联方中国民政部和波兰劳动与社会政策部与中欧各方分享了社会救助的经验与挑战。会议的发言人、讨论者和参与者来自中国各地以及中欧社保改革项目联合体成员国家（比利时、捷克、法国、意大利、波兰、罗马尼亚和西班牙）。

论坛由民政部部长李立国先生、欧盟驻华大使史伟先生、波兰劳动与社会政策部部长布乔尔先生致开幕词。主要发言人包括：民政部副部长宫蒲光先生，意大利国家社会保障署署长薄爱礼先生，西班牙就业与社会保障部国务秘书托马斯·布尔果斯先生，罗马尼亚劳动、家庭、社保和老人事务部副秘书长莫若萨努女士。会议参与者超过 100 名，都是来自项目联合体成员国家代表、中国全国人大、国务院代表、欧盟国家驻华代表以及中国地方省份代表。本次会议的联合组织方是世界银行、亚洲发展银行和欧盟组织相关方。

https://www.euchinasprp.eu/images/documents/Component3/C3_Volume_on_2015_bilingual/bilingual_2015_HLF_conference%20%20report.pdf





项目第 3 部分第 2 次专家分组座谈

2015 年 12 月 4 日项目第三部分举办了一次小组讨论会。讨论会的主题有两个，一个是社会救助福利的统一计算标准的经验。另一个议题是社会救助的弱势群体-对儿童、老人和残疾人的服务，特别是农村贫困人口。

讨论会是有中方专家和欧盟专家演示 PPT 的形式开展的。中欧专家 PPT 的内容反应的主要是小组讨论之前中欧专家就议题充分沟通后双方认知的要点。

小组讨论会首先由郭瑜教授和江树革教授发言，之后来自于罗马尼亚的博士郭哲思（Larcamioara Corches）女士向大会介绍了欧盟的经验。

之后三位中方专家（郭瑜教授、江树革教授和左停教授）和三位欧方专家（道明库司（Davor Dominkus）先生、梅恪行（Mel Cousins）先生和包丽（Jadwiga Pauli）女士）分别演示了他们的 PPT。之后双方进行了讨论，中方三位专家提出了他们的补见。

这次会议的目的是延续 2015 年的工作，也是为 2016 年新的工作做一个开端。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第三部分 2016 年工作总结

政策对话与学习参访

民政部长访问波兰和西班牙

访问的主要目的是加强中欧项目社会救助方面两个主要参与部委的合作关系。访问第一天波兰劳动和社会政策部举行了高层对话活动。活动由李立国部长和波兰劳动和社会政策部 Stanisław Szwed 副部长联合主持。参与活动的还有 Renata Szczęch 副部长，主管国际事务和 Elżbieta Bojanowska 女士，主管社会救助和老龄化。高层对话活动结束后双方部委签署了一份未来双方在社会救助领域开展进一步合作的意向书。代表团由中欧项目专家 Marzena Breza 陪同，访问了华沙市和克拉科夫市，了解了波兰中央和地方的社会救助系统。在克拉科夫市，李立国部长带队的代表团会见了小波兰地区副法官 Wojciech Kozak 先生和地区议会的 Kazimierz Barczyk 先生。讨论的主要问题是地区和地方政府在实施社会救助中的不同职责。代表团还参与了在华沙和克拉科夫地区的几次调研，他们了解到在地方层面非政府组织在社会救助中，特别是向弱势群体提供服务中发挥的作用。之后代表团转战西班牙进行访问。四月二十五日李立国部长会见了西班牙就业和社会保障部的 Fátima Báñez 部长和社保国务秘书 Tomás Burgos 先生。西班牙就业和社会保障部是中欧社保项目的欧方联合体的重要成员之一。代表团在西班牙还会见了西班牙卫生、社会服务和公平部 (MSSSI) 的 Susana Camarero Benítez 女士。双方就两部委的进一步密切合作交换了意见。

波兰





西班牙





项目第 3 部分组织中国代表团学习参访

项目第三部分赴欧考察团涉及的考察内容有：社会救助法律框架、最低生活保障、弱势群体的服务。

此行的安排得到了国家级层面三个部委的协助：罗马尼亚劳动、家庭、社会保障与老龄事务部、捷克共和国劳动与社会事务部和波兰劳动与社会政策部（项目第三部分协调员）。

民政部代表团由社会救助司刘喜堂司长带队，整个行程共 10 天。在布加勒斯特，代表团参加了几个小型会议，会议的内容是介绍社会救助基本法律框架和社会福利（包括儿童福利、残疾人福利和失业福利），和最近几年的社会救助系统的改革。代表团比较感兴趣的内容是罗马尼亚的支付和核查系统（SAFIR 系统）。国家福利支付和社会核查机构的司长 Larcamioara Corches 女士向大家介绍了评估的整体结构和在核查社会救助欺诈和错误方面的有效性。另外代表团还看了两个实例，参观了室内一个为老人提供服务的机构和一个为残疾人提供服务的机构。

在捷克布拉格劳动与社会事务部副部长 Zuzana Jentschke Stocklová 女士亲自迎接了民政部代表团，提及欧盟和中国在社会救助领域交流的重要性。在这之后捷克布拉格劳动与社会事务部的专家向代表团介绍了捷克非缴费型的社会福利，最低生活保障和针对弱势人群提供的社会服务。之后代表团访问了布拉格市级劳动部门，这个部门通过大范围的社会救助福利和服务向弱势人群提供帮助。

在波兰民政部代表团先访问了格丁尼亚和索波特市的市级机构。代表团会见了格丁尼亚副市长 Michal Guc 先生，Michal Guc 先生向代表团介绍了地方层面在社会救助层面面临的挑战和在日益老龄化和变化的社会经济环境制定和实施社会政策中让更多的市民和其它伙伴（非政府机构、高级市民委员会）参与的重要性。

代表团还参观了索波特的社会救助之家（日托、长期护理和志愿者服务），在那里他们看到了针对弱势群体的社会服务。另外代表团还参观了索波特的社会融合中心。这个中心是由非政府机构运营的，旨在帮助贫穷和无家可归的弱势群体。

波兰劳动与社会政策部还向代表团介绍了中央层面社会救助的法律框架，社会服务和非政府机构在其中的作用。在波兰劳动与社会政策部 Renata Szczęch 副部长迎接了代表团，她主要负责国际事务。

Szczęch 女士指出高层工作层面访问的重要性。因为这次访问是继今年 4 月李立国部长访问波兰后的又一次互访活动。代表团就社会救助法律框架、财务安排、中央和地方层面的福利和服务的议题进行了讨论。另外还涉及非政府机构的特别项目和法律规定。

代表团还访问了华沙附近农村地区的一个村庄，村庄 Janusz Budny 先生带领他们参观了村里的社会救助中心，他们讨论了农村地区社会救助面临的挑战，包括财务问题和中央对地方社会救助服务提供者的支持。

罗马尼亚





捷克



波兰



研究课题会议

项目第 3 部分第 1 次研讨会

2016 年 3 月 1 日项目第三部分举办了 2016 年第一次研讨会。研讨会讨论了三个议题：社会救助的法律框架、社会救助福利的统一计算标准的经验和救助特殊群体 - 为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的服务，特别是农村贫困人口。

三位中国专家（郭瑜教授、江树革教授和左婷教授）首先做了报告，之后三位来自欧盟的专家（Davor Dominkus 先生、Mel Cousins 先生和 Jadwiga Pauli 女士）向大家介绍了欧盟的经验。之后中欧双方的专家和政策制定者进行了讨论。来自中国的三位社会救助方面的专家提出了更多的一些想法



项目第 3 部分第 3 次专家分组座谈 “社会救助监测评估、政策传递和治理”

活动描述：2016 年 9 月 2 日，项目第三部分在民政部举行了第三次小组讨论。这次小组讨论的议题社会救助系统的治理、政策传达和政策监督和评估。项目第三部分的中方专家向大家展示了他们的研究成果。这些成果基于中央层面和地方层面的做法和步骤。从欧洲来的欧盟专家分享了几个欧盟国家在治理、数据管理、监督和评估方面的原则和自上而下（中央-地区-地方）三个层面的政策实施和合作。参会的人员有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和 30 个民政部和地方的官员、学者和来自欧盟的代表。深度研究后下一轮的讨论将在 2016 年 11 月进行。



第二次项目第三部分研讨会

2016年12月13日民政部主持了项目第三部分第二次研讨会。研讨会的题目是社会救助的治理、政策实施、监督和评估。

来自中央和北京市的民政系统的官员、学者、欧盟代表、欧盟专家和项目工作人员参加了此次会议。

这次会议同时是一次第三部分中方专家总结今年的研究工作的机会。

除了分享中方专家的研究成果，欧盟专家也讨论了几个议题涉及的欧盟最佳实践，特别是比利时、法国和希腊的经验。同时他们也提出了对中国社会救助体系的政策建议，主要涉及治理、政策实施过程中政策在不同层级间的传达。最后还呈现了一系列的关于监督和评估的指标。





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其他活动

项目第 3 部分研讨会-在变化的就业环境中社保系统的可持续性

2016 年 7 月 18 号到 20 号，中国社保项目的第三部分专家在民政部的组织下访问了吉林省（长春和延吉延边自治区）。访问的主要目的是了解中国省、地区、城市和地方层面的社会救助情况。主要了解的方面有社会救助工作所取得的成果，面临的挑战和实践。专家在访问过程中参观了几个不同层级的机构（民政和社会救助机构），与机构中的日常工作人员进行了细致的访谈，了解他们的工作和面临的问题。另外专家一行还访问了几个地区和市级服务机构。最后她们访问了一户在偏远地区的低保单亲家庭。项目这类活动将为项目在之后的两年开展试点工作（确定目标人群和试点目标）打好基础。





项目第 3 部分临时专家座谈会 “社会救助信息技术支持系统”

2016 年 9 月 5 日，在第三次项目第三部分小组讨论会之后，民政部举办了一次临时的研讨会，主要议题是 IT 系统在社会救助中的应用，来自欧盟的专家参加了这次的研讨会。在会上，来自爱尔兰、罗马尼亚和斯洛文尼亚的专家介绍了他们三个国家国家层面的 IT 系统的实践和例子。这次研讨会是一次中外（主要是爱尔兰、罗马尼亚和斯洛文尼亚这三个国家）双方交流信息的机会，来自民政部的李卫东和陈垸吹司长。这样的交流还将在未来项目第三部分的活动中继续下去。





项目第三部分赴青海考察

项目第三部分项目活动：2016年10月17号到19号，项目第三部分的专家附青海调研（西宁市城东区湟中县，海南州共和县，黄南州尖扎县）来自欧盟的易小琳博士也参与了这次调研。在民政部的组织下，专家一行拜访了省级、地区级、县和镇一级的民政机构。此次调研的一个重要目的是了解中国在社会救助领域所取得的成果和面临的挑战，特别是了解低收入和人口密度不大的省的情况，而这些省的少数民族边远地区仍存在着贫困人口。调研一行访问了一个藏民的五保机构（尖扎县敬老院）。项目这类调研活动是为未来两年确定项目第三部分的试点地区做准备。



项目第三部分-访问北京民政局和金融街街道办事处

项目第三部分继续开展了和民政机构的交流活动以了解社会救助政策在中国的具体操作和实施情况。2016年12月20日，项目第三部分小组在北京市民政局副局长董明慧女士的安排下访问了北京市民政局和其在金融街的街道办事处。中欧社保项目第三部分的外方常驻专家是马哲娜女士。此次访问所了解的情况对项目第三部分的项目活动和找到匹配中国社会救助实际需求和挑战的欧盟最佳实践大有益处。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第三部分 2017 年工作总结

政策对话与学习参访

民政部赴意大利部长级访问

在宫蒲光副部长的带领下，中国民政部代表团在 2017 年 5 月 24 日-27 日访问意大利。在访问期间，民政部副部长宫蒲光先生同意大利劳动和社会政策部副部长弗兰卡·碧昂里德先生、意大利国家社会保障署主席提托先生和拉齐奥大区社会政策技术顾问丽塔·维西尼女士进行了政策对话会议。

此外，民政部代表团在意大利劳动和社会政策部参加了圆桌会议，意大利官员介绍了意大利第三部门在社会救助和社会包容政策方面的作用。

在意大利国家社会保障署的会议上，就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成果和进展）；意大利社会保障援助福利和合格标准（同等紧急状况指标，ISEE）；家庭补贴；养老金和家庭护理等方面进行对话。

民政部代表团也访问了明爱会，这是一个旨在为生活无着人员、老人、移民等土工服务的非政府组织。

在访问拉齐奥大区期间，民政部代表团对意大利老人和病患者的救助统筹加深了解。

最后一场会议由意大利国家社会保障署组织，宫蒲光先生及中国民政部代表团成员；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领导马西莫·安蒂基先生，第三部分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出席会议。会议主要讨论如何进一步促进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在社会救助方面的内部合作。此外，会议中有数个关于加深意大利劳动和政策部门、意大利国家社会保障署和中国民政部之间合作的提案。



第三部分 2017年6月11日-24日法国培训



作为中国欧盟社会保障项目第三部分 2017 年工作计划的一部分，第三部分组织民政部中央和地方官员参加为期两周的法国培训。该培训由法国专家署、民政部和第三部分协调方波兰家庭、劳动与社会政策部共同协调组织和第三部分欧方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她陪同民政部代表团赴法国的培训。民政部代表团共有 15 名官员，其中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刘勇先生是团长，10 名地方官员分别来自黑龙江、江苏、安徽、山东、湖北、广西、重庆、贵州、陕西和甘肃。

培训的主要目标是分享社会救助福利和法律框架、实施和监督方面政策设计、知识和 实践的相关信息。此次培训就下列信息进行讨论：法国和其他欧盟国家、欧盟机构、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在社会融合方面的活动；报告；了解制定政策和设计新政策的工具；欧洲劳动和社会政策及工具/福利综合方法“聚焦”（劳动机构和社会救助对象合作）；政府不同层级的合作；社会救助体系中国家和 NGO 角色；社会救助瞄准老年人、残疾人和儿童等。

两周的培训包括培训课程、参观和实地考察。代表团访问了位于巴黎和斯特拉斯堡的机构（法国专家署、社会事务与健康部、国家家庭福利基金、下莱茵社会救助部门办公室、斯特拉斯堡公共就业机构、斯特拉斯堡社会工作学院、奥贝奈社会行动计划中心）和欧盟机构，比如欧洲议会（就业和社会事务委员会）和欧洲理事会（社会凝聚与社会多元化部）。除政府部门机构外，代表团也对 NGO 法国明爱和 NGO “法国民间救援队”进行了实地考察。

感谢政策制定者、欧方专家和国家（法国）和欧盟社会救助领域专家对培训的支持，使民政部代表团加强对中国和欧洲社会救助体系挑战方面的理解，并对欧洲最佳实践有了新的认识。











项目第三部分赴罗马尼亚和波兰参观访问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9 月 20 日

按照 2017 年第三部分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进一步展开的工作计划，项目组织了中国民政部赴欧的参观访问。该访问由罗马尼亚的劳动及社会公正部与波兰的家庭、劳动与社会政策部协助，访问的焦点设定在社会援助（对于贫困群体、有孩子的家庭，年老及残障人士等）的福利与服务的标准及可及性，并了解在社会援助体系中监测工具的使用。民政部（中央及省级层面）官员在与两国中央与地方政府层级官员展开交流访问的同时，也对当地的社会服务组织（非政府组织）进行了实地的考察访问。在罗马尼亚代表团还应邀访问了国家支付和社会调查署和普拉霍瓦县，他们向团员介绍了罗马尼亚几个机构向弱势群体提供的社会救助计划和社会救助使用的监测工具。在波兰，代表团访问了地方社会救助办公室（华沙普拉加），日托中心和非政府机构（Otwarte Drzwi）。

此次考察访问的主要目标在于分享政策设计、支付系统和财政方案、法律与组织机构框架的信息，和探讨社会救助面临的主要挑战。民政部代表团通过此次访问了解到两国在社会救助系统与改革方面所取得的最新成果，并介绍了中国的社会救助领域的进展情况。

ROMANIA





波兰





项目第三部分学习访问，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2月7日

中国民政部分别与意大利社会保障局、劳动社会政策部及比利时联邦社会保障公共服务部、联邦社会融合规划服务部进行了交流访问。

在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7 日展开的项目第三部分学习访问活动中，意大利社会保障局与比利时的联邦社会保障公共服务部及联邦社会融合规划服务部接待了来访的中国民政部官员。

此次访问的主要聚焦社会救助中的家计调查方法，政策执行及监控。项目第三部分在访问中通过中欧知识与经验的交流继续配合民政部的工作。

在意大利期间的访问活动由意大利社会保障局进行协调，提及下列事项：

介绍 ISEE 及其在意大利社会保障体系中的战略作用，同时也是一项全国家庭财产的监控工具及社会保障政策发展的方针指标。在 INPS 网站上可以看到“ISEE 模拟器”的展示。此外，INPS 还展示了意大利全国社会救助的登记注册系统，可以看到（中央及地方，公共及私人的）每个机构提供给每位居民的所有福利及服务。此次访问还介绍了面向特殊群体（儿童，家庭及弱势群体）的社会救助，如提供给儿童，育龄妇女及低收入家庭的补贴等。

比利时的联邦社会保障公共服务部及联邦社会融合规划服务部门接待了民政部在比利时的访问活动。

比利时联邦社会保障公共服务部向民政部代表介绍了三项社会救助领域的家计调查方法：分别是面向老龄人口，残障人士及劳动适龄人口的最低收入，并分享了十字数据（Crossroads）银行在社会保障中的主要作用。

比利时联邦社会融合规划服务部门向民政部代表展示了家计调查方面的内容有：采取措施，数据库，主要成果，机构职责与财政结构等。另外还介绍了比利时解决贫困问题的政策，主要责任与具体采取的行动等。

除此之外，比利时访问期间，还分别于根特及布鲁塞尔组织了实地访问的活动。在根特，民政部代表参观访问了 Prince Filip 大学社会救助创新交付服务，

根特公共福利的当地中心机构及“Het Heiveld”照料中心（服务型住房，当地服务中心 Wibier 及在 Wibier 的活跃志愿者）

在布鲁塞尔，民政部代表访问了圣吉尔斯（布鲁塞尔自治区）当地的公共福利中心机构。访问活动期间，双方讨论了社会服务的协调、参与方式、与私营企业的合作及地方中心机构的结构与财政状况，并对（烹饪服务）使用者展开的活动进行了短暂的参观交流。

此次学习访问为民政部代表在政策设计及制定方面提供了分享知识，交流经验的机会，并与中央及地方层级的社会救助官员及 NGO 组织展开了务实的交流访问活动。

在项目第三部分日后的活动中将会持续展开进一步的合作。

意大利



比利时







研究课题会议

第三部分第四届座谈会

2017年6月29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项目第三部分主要利益相关方民政部主办了第四届座谈会。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生主持会议。欧盟代表团发展与合作处处长葛澜森先生对会议作欢迎致辞。参加会议的50名代表来自民政部高级别官员：民政部国际合作司副司长柴梅女士、社会救助司副司长刘勇先生、社会救助司副司长蒋玮先生、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副主任李卫东先生；北京市、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上海市、江苏省、安徽省、广东省、

贵州省、陕西省和青海省民政局的地方官员。中方专家学者（包括在项目初始参加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研究活动的学者）和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欧方常驻专家出席会议。会议的主要目标（上午部分）是展示社会救助瞄准（姚建平教授）；社会救助资源统筹（张浩淼教授）和社会救助欺诈的识别及预防（林义教授）的研究成果。此后，民政部邀请的学者进行评论和建议。在下午，关信平教授介绍了其“中国社会救助结构主要成果和挑战”的成果，专家和地方官员围绕此话题进行讨论。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对座谈会进行总结。此次会议对第三部分下个月即将进行的试点活动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第三部分与民政部举行第三次研讨会

2017年11月24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受益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与第三部分举行了第三次研讨会。研讨会由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生主持。刘司长亦致开幕辞。与会人员超过30位，其中包括民政部官员、民政部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干部、民政系统地方部门官员、中欧社会救助领域资深专家、学者以及中欧社保改革办公室代表。

本次大会上，有六位资深欧方专家参与，并作了介绍与讨论。其中四位是欧盟成员国部级单位官员。

本次研讨会核心主题为社会救助程序与标准优化、社会救助资源统筹、社会救助欺诈问题：甄别、对策与预防。

三位中方专家——姚建平、张浩淼、林义分别就上述三大主题进行了研究报告和政策建议。相应的，欧方专家也对各主题作了讨论：吉尔登先生和郭哲思博士讨论“社会救助对象识别与低保标准”、斯坦梅尔教授和欧凯教授讨论了“社会救助资源统筹及其法律框架”、海克斯坦博士和帕考先生讨论了“社会救助欺诈与对策”。

最后，研讨会由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方专家马哲娜女士做了最后总结。刘喜堂司长做了闭幕致辞，并强调从欧盟国家学到的经验非常重要。





EU-CHINA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第三部分 2018 年工作总结

对话与学习参访

第三部分，2018 年 5 月 27 日至 6 月 3 日民政部考察访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对立陶宛和瑞典进行了考察访问。访问主要内容是：社会救助法律框架，整体资源，社会救助福利的目标及社会服务发展。

中国民政部代表团与立陶宛社会保障和劳务部进行了交流会。会议的主要议题包是：家庭政策和人口战略，社会服务，残疾人社会融合，对家庭和儿童提供社会支持。这次访问时在埃勒克特奈自治市和特拉凯区自治市提供了一次知识共享机会。主要问题与确定社会救助受益人，社会救助准入标准，福利申请评估程序及预防欺诈有关。此外还介绍了为贫困人口提供社会服务和提供现金救助以及市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作。

通过对特拉凯家庭和儿童中心和残疾人就业中心的支持进行了实地考察。工作人员分享的方面包括：社会心理援助，家庭技能发展和社会文化服务和积极地父母培训。

应瑞典卫生和社会事务部的邀请，中国民政部代表团参加了瑞典部长级专家有关家庭政策的信息和知识会议（父母的保险和父母的福利；为有子女的家庭提供现金福利），社会服务以及为残疾人提供福利和服务。

这次访问继续进行，并与国家卫生和福利委员会会议举行了一次会议。介绍和讨论的主题包括社会关怀，对儿童和残疾人的支持。

访问瑞典期间，中国民政部对博特尔卡自治市（弱势群体住宿护理中心）和西尔维亚姆 - 非政府组织培训助理护士和老人护工进行了实地考察。

考察访问给民政部代表团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让他们分享有关政策制定和政策制定方面的知识和实践，并与中央和地方社会援助人员和非政府组织进行实际交流。

立陶宛





瑞典







2018 年 10 月 21-28 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出访访问斯洛文尼亚和捷克共和国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按照 2018 年工作计划，组织了对两个欧盟国家的考察访问。

访问斯洛文尼亚期间与劳动，家庭，社会事务和平等机会部举行了交流会。在会议期间介绍了斯洛文尼亚的社会救助系统现金福利和 IT 系统。而且单独针对弱势群体特殊支持计划做了介绍。

在不同的救助提供者（省、市和私人非政府机构）和社会工作中心共同提供的特尔日奇护理中心实地考察期间，进行了一次实际交流的机会。民政部代表有机会学习用于社会政策设施的弱势群体的综合方法。

在总结会议期间从斯洛文尼亚学习到了并可以用于中国的主要问题。
在捷克共和国代表团参加了与社会救助工作的部长级和地方级工作人员的交流会。主要重点是社会服务和社会工作。在捷克共和国福利计划的评估程序和标准的角度提出了社会救助福利。
随后将通过即将召开的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的活动会继续进行访问。在访问捷克共和国之际，在特洛科夫组织了对社会服务的实地考察。

斯洛文尼亚





捷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副部长于 2018 年 12 月 2 日至 9 日访问波兰和比利时

波兰

继 2018 年工作计划后，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支持了中国民政部副部长詹成福先生访问波兰和比利时。

此次访问是中国民政部与波兰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欧盟委员会就业、社会事务和社会融合总司以及比利时联邦社会融合公共规划处之间深化政策对话的机会。

在波兰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副部长马尔钦·杰乐聂茨记（Marcin Zieleniecki）先生和詹成福先生举行政策对话会议之后，中国民政部与波兰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签署了关于社会救助领域相互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访问期间，代表团进行了几次实地考察。

第一组考察地位于波兰的波兹南。为期一日的访问让民政部代表团有机会与“驳船”（Barka）基金会总部和“驳船”整合社区以及“霍朵布赤策”（Chudobczyce）生态农场进行了交流。在华沙，民政部代表团对社会企业“沃拉”（Wola）进行了实地考察，学习到了社会经济和社会合作社的相关经验。

在比利时进行的三天部长级访问期间，第一天专门学习了欧洲社会政策相关实践和知识，主要是社会救助和非政府组织在欧洲联盟成员国中的作用。在此期

间，中方与欧盟就业总司司长的政策对话。与欧委会会面后，中方与欧洲社会组织网络进行了交流 - 欧洲社会组织网络是一个欧盟非政府组织的保障伞机构，支持 120 多个欧洲的社会服务组织。

之后，对比利时的访问主要集中在政策和实践经验分享以及与比利时政府机关进行知识交流。在比利时也组织了关于最低收入保障的会议，例如：关于社会保障制度、管理结构、融资、执法制度和最低收入制度监察；关于社会救助制度和目标对象锁定、程序、核查方法、社会调查和支助服务设施；以及通过专家来改善公共服务可及性的创新方法和经验。

民政部代表团比利时访问期间，受到了博杜安国王基金会的接待。此次会议让民政部有机会了解到基金会在比利时和国外慈善行动中的目标定位、执行方法和具体项目。

布鲁日地方公共福利中心安排了民政部代表团在比利时的系列实地考察。这让民政部代表团有机会获得有关为老年人提供的设施（餐饮）、地方中心及其协会的融资和决策结构等实用知识。代表团还参观了 Central Kitchen Riddersstove; WZC Ter Potterie; NAH De Nieuwe Notelaar 和 De Zeven Gaven 生活机构。

在本次访问之后，双方将继续通过即将进行的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活动进行后续合作。





欧盟委员会



比利时



研究课题会议

第三部分第 5 次专家分组座谈

2018 年 6 月 23 日，中国-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的主要合作方中国民政部主办了第五次专家分组座谈。会议由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主持。刘喜堂司长及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欧方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致开幕词。在大约 20 民政部官员和地方民政局高级官员、北京、南京大学的研究者以及民政部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的官员参加了会议。

本次活动也得到了中国研究者（包括项目一开始就参与第三部分研究的专家）和中欧社保改革项目代表的支持。该活动主要是社会救助服务（田蓉教授）和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江树革教授）问题首次研究成果介绍。之后欧盟专家欧丽维亚·罗山杜女士和雅安·德·科宁克先生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本次讨论会为相关课题的欧盟最佳实践、信息政策和知识提供了一次交流机会。

在刘喜堂司长对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之后，马哲娜·布瑞查女士进行了会议总结。





2018年8月23日第三部分举行四个地方试点启动会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的第三部分一起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根据/继2018年工作计划为试点活动组织了启动会议。会议由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生，和马哲娜女士，博士，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共同主持。20名参与者包括中央，省级和地方的民政部工作人员，林闽钢教授介绍了在四个试点地方进行的研究的主要成果（基线报告）。当地试点代表介绍了试点计划的主要目标。欧盟驻华代表和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北京办事处工作人员参加了此次活动及讨论。

第三部分试点地点是从几个省份中选出的，并考虑到他们不同的社会经济特征。第三部分试点项目是在四个地区实施，包括：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吉林省大安市（县级），江苏省张家港市（县级），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

在第三部分试点会议之前民政部，第三部分团队以及中国学者/研究者已经开展了几项活动，例如：研究可能的试点计划（由南开大学关信平教授起草）；在林闽钢教授领导下编写的基线报告和针对四个试点进行个性化执行计划，主要投入/贡献来自当地的民政部。

四个试点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在社会救助计划中实施新的工作和方法，这些取决于民政部研究人员确定的当地面临的问题。社会救助福利和服务的新方法将包括通过整个项目活动从中欧知识和实践交流（研究，政策对话，培训，考察访

问，专家任务，等）学到的。每个试点都决定不同的试点计划，最终这项工作的成果应该为中国的整个社会救助体系带来改革建议。



2018年9月25日-第三部分第四个关于社会救助福利，社会服务和社会救助宣传标准的座谈会

2018年9月25日，民政部，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SPRP）第三部分的主要相关方主办了第四次研讨会。会议由民政局救助处处长刘喜堂先生主持。刘喜堂先生及第三部分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欢迎致辞。参与人数约20人，其中包括中央和地方民政部的高级官员，以及民政局低收入家庭监测与核查中心和中国研究学者。

此次活动得到了中国学者（包括从项目一开始就参与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研究活动组成第三部分的专家）和欧盟-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办公室代表的支持。该活动的主要目的是就社会服务（田蓉教授）和社会援助传播政策（江树革教授）有关的问题提出初步的研究成果。介绍这些主题是紧随其后的是欧盟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卡米乐·兰碧农女士和克里斯汀·穆提尔先生和帕威尔·雅奈齐格先生提出关于社会救助福利和服务的总体标准。研讨会提供了一个机会，就与实物福利有关的问题交换知识，并根据欧盟国家的最佳做法和对中国的初步政策建议提供政策方面的信息。

会议的主要结论是继续在中国发展社会服务计划，作为对中国现有社会救助计



划的补充。





2018年9月25日 - 为试点四个地点民政部当地工作人员培训

继续进行中欧在社会救助领域的实践和知识交流，组织了当地工作人员实施第三部分试点的培训。欧盟专家正在为欧盟的实践提供针对弱势群体，制定标准和社会组织参与整个社会救助系统的投入。特别强调社会救助的数据交换和社会救助的现有数据库及其用于监测和评估目的。面向当地工作人员提供的第一次培训旨在分享怎么处理在基层层面问题的实际例子。当地民政部工作人员的主要兴趣之一是在识别生活贫困的人员时分享行政和程序做法和挑战。

在与南京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的协调下为地方试点还会进行其他的培训。向当地工作人员提供的

培训旨在分享处理基层问题的实际例子。





试点工作

2018年九月26-27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工作小组赴内蒙古考察

欧盟专家和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团队参加了对内蒙古试点地区的考察。此次考察是在民政部社会救助司领导下组织的。此次考察的主要目的是为欧盟和中国方提供机会，就在社会救助标准，行政和治理方面的现有解决方案进行实际交流和学习。这次访问对欧盟专家是个好机会，能让他们更多

的了解社会救助实施中的主要挑战，并在向中国提供有关特定的主题的政策建议报告时的加以考虑。



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其他活动

欧盟-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与北京市妇女组织会议

2018年4月27日，北京市妇女对外交流协会、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妇女研究中心与欧盟 - 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组（欧盟 - 中国 SPRP）共同举办了主题为“妇女发展与社会救助”的国际交流会。会议由王水霞女士（北京市妇女对外

交流协会会长)和侯惠荣女士(北京市妇女对外交流协会副会长)主持。欧盟-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组由马哲娜 布雷扎女士(会议的发起人)和米歇尔布鲁尼先生代表参加。北京社会科学院妇女研究中心主任江树革教授介绍了中国妇女和女性社会组织在社会救助和贫困治理中的角色、作用和实践。会议期间讨论了几个议题:关注妇女社会经济状况的主要研究成果;妇女的社会捐赠;针对妇女的医疗慈善帮扶以及女性成功创业的途径等。此外,还介绍了中国与几个国家的国际合作成果。社会保障改革项目专家分享了关于社会政策(即欧洲老龄化进程面临的挑战)及其对欧盟国家妇女影响的一些关键信息。已经提出了一些关于赋予妇女权力的进一步政策改革和举措。欧盟-中国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组和妇联之间的交流将通过一些计划在 2018 年继续进行活动。



2018 年 9 月 15-16 日第三部分专家出席第 14 届社会保障会议(大连)

本次会议由中国社保学会组织,德国 FES 基金北京代表处,国际劳工组织中国和蒙古代表处也参加了会议。第三部分常驻专家马哲娜女士以“欧盟社会救助制度——部分挑战中国可借鉴的经验”为题,进行了发言。本次会议汇聚了社会保障领域的主要专家,是大家就中国社会政策主要挑战进行广泛讨论的重要机会。



2018年9月21日，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参与文明对话论坛年度会议——现代社会中社会组织的作用

根据双方的合作，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专家参与了北京妇女联合组织的文明对话论坛年度会议。本次会议强调了在面对当前社会的挑战下，社会组织的重要功能。

2018年10月14日，第二届东亚社会政策与社会发展论坛（北京）

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参与了由第三部分中方专家姚建平教授组织的第二届东亚社会政策与社会发展论坛，并作了发言。本次会议有机会让与会者与部分亚洲国家学者就社会政策领域的主要挑战进行了交流。



社会救助全面（综合）改革试验区交流会 -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试点在南京大学培训班

南京大学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合作下，为参与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的四个试点举办了培训班。在此次活动中有其他几位来自上海市长宁区，江苏省泗阳县，广西壮族自治区临山县，湖南省湘潭市以及山东省临沂县的民政部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

此次活动是一个机会，通过这次机会可以让不同的民政部工作人员在社会救助方面进行知识交流，分享中国目前社会救助计划中的主要挑战，目标和方法。

林闽钢教授协调第三部分的试点地点，为受众介绍了基线报告和与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试点地的社会救助交付的主要问题。当地民政部工作人员介绍了他们的试点计划及主要成就。

第三部分将通过提供培训和测试用于社会救助的新办法继续支持当地的民政部门工作。



EU-CHINA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第三部分 2019 年工作总结

对话与学习参访

项目第三部分中欧项目赴西班牙和葡萄牙考察团， 2019 年 5 月 8 号到 15 号

根据 2019 年工作计划，项目第三部分组织了两个赴欧盟国家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考察团。

西班牙劳动、移民和社会保障部和卫生、消费和社会福利部为此行提供了大量支持。

在访问西班牙劳动、移民和社会保障部的交流会议上，部里的官员向大家介绍了西班牙立法、社会型经济部门发展战略 2017-2020 和参与社会型经济部门的实体机构。

代表们还访问了特殊雇佣中心和它管理的伊鲁尼酒店。通过这次访问大家看到了残疾人加入劳动力市场的实例。

在卫生、消费和社会福利部，社会服务国务秘书安娜·费尔南德斯女士向大家介绍了针对弱势群体的社会服务政策。来自中国民政部的代表团获取了关于西班牙针对残疾人的政策和最低收入计划的大量信息。此外，代表们还访问了西班牙社会服务研究中心（IMSERSO），使他们有机会了解确保残疾人和老年人融入社会的一些科技应用和方法。

民政部代表团在葡萄牙的访问由葡萄牙劳动、共济和社会保障部和 ISS(社会保障署)协调安排。在民政部代表和社会保障署的专家的会议上，双方讨论了社会行动的法律框架、程序和决策过程和社会融合收入。

在访问中葡方也向代表团介绍了国家紧急情况热线电话 144 - 社会行动特别服务的情况。

葡萄牙劳动、共济和社会保障部还向我们介绍了安东尼·索哲合作企业（CASES）的情况。CASES 的使命是促进社会型经济部门的发展。基于政府和社会型经济部门的有效合作和机构本身的代表“公共利益”的特质，CASES 通过加强国家层面和各机构的合作来提升“社会型经济”部门，同时推动志愿服务领域的政策开发。

代表团还访问了社会应急住房中心，社会应急住房中心旨在为处在紧急状况的、或极度弱勢的缺乏保护的公民提供转移性的、临时性住房。

这次考察为大家提供了交流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机会，特别聚焦弱势群体社会救助法律框架这一领域。

西班牙





葡萄牙





研究课题会议

2019年3月12日 -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第五次专家小组座谈会社会救助法律框架 - 社会服务提供以及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救助

2019年3月12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主要合作方民政部举办了第五次研讨会。这次研讨会由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生和第三部分欧盟常驻专家马哲娜·布雷扎女士（Ms. Marzena Breza）共同主持。来自中央和地方民政部的高级官员，民政部低收入家庭认定指导中心和欧盟驻华代表团的代表和来自北京社会科学院的专家共 25 人参加了会议。此次活动得到了中国学者的支持，包括为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研究活动做出贡献的专家以及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办公室的代表。该活动的主要目的是向大家汇报“社会服务和主要提供者 - 社会组织相关法律规定”这一研究课题的成果。来自中山大学的彭宅文副教授和来自四川大学的张浩淼教授介绍了中国在中央和地方层面法律法规中规范社会服务和社会组织的经验。

欧盟专家对中国专家的报告进行了评论。欧盟专家分享了欧盟成员国的经验，包括用社会服务（实物福利）来补充社会救助体系和授权社会组织提供社会服务。在研讨会的过程中，来自比利时社会融合部的金·史瑞福女士（Ms. Kim Schryvers）和罗马尼亚劳动和社会公正部的阿勒克山德拉·尼姆女士（Ms. Alexandra Nemes）分享了她们的国家经验。这些经验将被收录在最佳实践的报告。报告和政策建议将最终提交给民政部。

此次研讨会是一次交流有关中国弱势群体社会服务实际案例以及欧盟国家最佳实践的机会。研讨会还初步探讨了相应的政策建议。

该活动的主要结论是以全面的法律行为的形式继续制定中国社会救助法。社会救助法中对社会救助体系进行了说明，包括社会服务的范围和社会服务的提供者。



2019 年 7 月 3 日 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总结研讨会

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与中国民政部根据 2019 年工作计划，组织了总结研讨会；会上集中讨论了中欧社会保障改革项目所进行的试点工作。会议由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刘喜堂先生和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专家马哲娜女士共同主持。与会者超过 30 位，包括来自省级和地方民政系统官员代表和负责试点成果研究的南京大学林闽钢教授团队，还有介绍中国社会救助在 2020 年以后所面临的挑战的南开大学教授关信平先生。会议得到了民政部国际合作司康鹏先生和来自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社会科学院和华北电力大学的教授的支持。来自试点地方机关的代表对试点主要成果进行了介绍。欧盟驻华代表团代表与中欧社保改革项目北京办公室工作人员也参与了会议与讨论。马哲娜女士就欧盟国家社会救助所面临的挑战进行了介绍。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一部分专家圭亚先生向听众介绍了第一部分试点工作的主要成果。第三部分试点工作在四个地方进行：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吉林省大安市（县级试点）、江苏省张家港市（县级试点）、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试点内容包括对地方社会救助项目的真实需求进行研究与评估，然后为每一试点地区设定目标与计划，并持续监测和评估整个试点过程。总体上，核心试点工作包括对社会救助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试点内容的执行（劳动力系数、社会救助无纸化核查、地方社会救助综合数据库与交叉数据银行、基层权利下放等）。在四个试点地区的试点活动，由于在各级社会救助机关采用了 IT 解决方案，进展甚佳。

中欧社保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试点工作总体评估由南京大学团队作成了报告（包括四个试点地方的研究），将在后续月份上载于项目官网。





试点工作

2019年1月24日 - 25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访问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 - 中欧地方社会救助交流

第三部分协调员和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团队的代表参观了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的试点。主要目标是就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试点地区计划和活动进行对话。本次访问是就中国当前和未来的主要社会救助特征进行公开交流的一次契机；欧方专家同时也分享了一些欧盟国家的在社会救助案例。此次访问是在民政部社会救助部组织的，同时也得到了四川省级和达州市级民政部门大力支持，特别是达川区民政部门的支持。

此次访问的主要目的是为欧盟和中方提供机会，在数据收集，申请程序，包括评估和管理方面，就社会救助标准的现有解决方案进行实际交流和学习。本次访问聚集了基层社会救助部门的地方合作伙伴。其中讲解和讨论的关键部分是改善社会救助供给。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方面鼓励采取一些行动来发展实物福利（非现金福利），特别是针对老年人和残疾人的福利。

第三部分试点将在接下来的几个月继续进行并且将在年中与其它第三部分三个试点一起进行评估。





2019年3月14-15日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工作小组访问江苏省张家港市 - 与地方进行社会救助交流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团队的代表以及来自比利时社会融合部的欧盟专家金·史瑞福女士 (Ms. Kim Schryvers) 对江苏省张家港市进行了试点考察。主要目的是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第三部分试点计划和民政部门在当地活动进行对话。此次访问通过分享欧盟国家针对弱势群体社会服务和现金福利计划的主要做法，就当前和未来中国的主要社会特征进行公开交流。此次访问是在民政部社会救助司的领导下组织的，同时也得到了张家港市和省级当地民政部的大力支持。访问的主要目的是为欧盟和中方实际交流和学习关于社会救助标准的现有解决方案提供机会，包括数据收集和申请过程（包括评估和管理方面）等。

当地的民政工作人员与欧盟团队分享了弱势儿童护理设施实际安排和为老年人（包括数字支持和免费午餐）和社会组织孵化器提供的支持。由于张家港市全

体人口中有 2/3 人有移民背景（包括建筑工人），因此政府特别关注所谓新居民的农民工。这主要是由于城市要为不同技能的工人提供劳动机会。该市正在为新居民及其家人（包括子女）提供大力支持，为他们提供医疗及教育服务。

此次访问也汇集了当地基层社会救助领域合作伙伴（包括社会工作者）。演讲和讨论的主要部分侧重于/专注于改善社会救助提供。社会保障改革项目方面正在采取措施，发展针对老年人和残疾人的非现金福利。

张家港也在与其他一些欠发达地区就有机生产的新型农业技术（参观培训中心）分享了能力（知识和实践分享）。

第三部分试点将在接下来几个月继续进行，然后在年中与第三部分其他试点一起进行评估。





2019 年四月二十三日至四月二十四日，2019 年项目第三部分吉林大安之行 - 中欧项目社会救助地方层面交流活动

项目第三部分常驻专家和来自罗马尼亚劳动和社会公正部的专家亚历山大·纳米斯女士赴项目试点地区吉林省大安市进行考察。此行目的是就项目第三部分试点计划和地方社会事务部门开展的活动继续开展对话。这次访问给大家提供了一次开放的讨论当前和未来中国社会救助特点并分享欧盟在向社会弱势群体提供社会服务和现金福利方面的具体实践的机会。活动由民政部组织并得到了吉林省和大安市的大力协助和支持。活动的目的是提供给中外两方就现有的关于社会救助标准的工作实践进行交流。涉及的方面包括数据收集、家庭经济调查、福利申请步骤包含评估和管理。在访问过程中当地机构给大家提供了工作量的一些指标。当地的民政部门工作人员介绍了新实施的社会救助信息宣传计划。

大安市民政局的工作人员和欧盟专家分享了当地民政部街道办公室和村办公室的一些工作实践。地方民政部工作人员承认他们需要鼓励更多的社会工作者和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救助的服务提供。项目方面建议他们开发一些特别针对儿童、老人和残疾人的非现金福利。

省级和地方政府非常重视社会救助工作和目前社会救助面临的挑战 - 我们这次访问活动全程都有吉林省民政厅副厅长和大安市副市长和大安市民政局的局长陪同我们的会议。

项目第三部分试点工作将在后续几个月继续开展，在今年年中将与其它三个试点活动一起进行评估。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

Building A Fullink Plaza, No. 18 Chaoyangmen Wai Street, Room 2308,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China

Tel: (86-10) 8530 6520

Project website: <http://www.euchinasprp.eu/>

本项目得到欧盟的资助。其内容由中国—欧盟社会保障改革项目负责，不代表欧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的立场。

This publication has been produced with the assistance of the European Union. The contents of this publication is the sole responsibility of EU-China Social Protection Reform Project and can in no way be taken to reflect the views of the European Union and the Ministry of Civil Affairs, P.R.China.